

证券代码：834627

证券简称：ST 易法通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##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9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炳龙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942,02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63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-24,182,694.86 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公司实收资本 16,67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，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-6,870,697.90 元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942,02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15 日